



◎ 本期摘要

- 會務動態
- 業務動態
- 法規技術
- 友會資訊

◎ 會務動態

【會務發展】

- ▲ 102年09月30日：臺北國稅局核發統一編號：31999062。
- ▲ 102年10月01日：委託傳訊光科技公司建置網站及內容，預定102年11月15日第一階段基本項目上線，103年1月15日完成內容建置。
- ▲ 102年10月11日：申請社團法人登記，增修訂LOGO文字及書面文稿版面。
- ▲ 102年10月28日：合作金庫銀行南門分行開設綜存帳戶。
- ▲ 102年10月30日：台北地方法院核發社團法人登記證書。

【會議資訊】

- ▲ 102年11月5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召開「修訂都市更新事業及權利變換新計畫內有關費用提列總表案」期初審查會議

本案係委託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辦理，本協會由林副理事長育全及曹常務理事明炫代表出席，討論意見要點紀錄於會後另行寄送。

- ▲ 預定102年11月28日(星期四)召開第一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11月28日18:30假中國科技大學懷恩樓505教室召開聯席會議，會議通知函另於會議前七日發送(含議程、報告事項及討論案由)。

【會員資訊】

- ▲ 截至102年8月25日第一屆第一次理事會審查通過會員共94位

個人會員63位、團體會員13家(會員代表26位)、贊助會員3位、學生會員2位。

- ▲ 申請入會者提送11月28日第一屆第二次理事會審查

已累計個人會員八位背景：建築師4位、估價1位、開發2位、規劃1位。

- ▲ 會員推薦新夥伴加入協會者，請使用102年10月版之入會申請書格式

新版申請書(共4種類型)已寄送會員信箱，新版面變更「社團法人全銜」及增加「入會推薦者」





◎友會資訊

▲中華民國營建工程學會舉行第四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102年11月2日上午九時假中壢市元智大學舉行會員大會暨第十一屆營建工程暨永續能源研討會，本協會周理事長世璋代表出席。

◎業務動態

【整合發展論壇】

▲2013冬令大學規劃建築系所學生都市更新實務營規劃研討會(第1-4場次)

專案團隊已於10月份召開四次籌備會議，謹定於102年12月14日及15日假臺北科技大學舉辦二天免費研習課程，預定招收大四及碩二應屆畢業生72位，課程採「都更案例公聽會實況模擬、整合實務課題綜合座談、角色扮演分組討論」等研習方式進行，報名簡章將於102年11月8日前發送電子郵件辦理預告，本活動刻正辦理協辦單位及經費贊助單位徵詢作業。

▲社區推動都市更新輔導機制建置系列研討會(第1場次)

102年10月16日(星期三)18時30分假協會會議室召開研討會，共計19位會員出席研討，會中討論建置協會社區輔導受理機制及應注意課題。

【11. 12月份研討會及年終聯誼餐會預告】

▲都市更新審議會動態資訊工作研討會(第1場次)

11月5日(星期二)18時30分召開，探討審議會各場次審議動態及會議紀錄系統性建置的作業須知與作業標準，並成立工作小組專責長期性業務推動與成果發表

(小組總召集人:邱靖雅)。

▲社區推動都市更新輔導機制建置系列研討會(第2場次)

預定11月19日(星期二)18時30分召開，由曹常務理事明炫提出社區輔導機制草案進行研討，並提送11月28日第一屆第二次理事會討論。

▲都市更新基礎系列課程規劃工作研討會(第1場次)

12月3日(星期二)18時30分召開，探討以一般民眾及初階專業人員為對象，規劃實務系列課程、師資人選與教材編輯規格(小組總召集人:楊郁文)。

▲協會年終聯誼餐會

12月27日(星期五)18時30分真北平餐廳(台北市寧波東街1號)，已辦理人員邀請與出席調查作業，餐會地點將於12月10日前另函通知。





◎ 會務動態

【委辦案資訊】

▲102年度因應釋字第709號釋憲後續委託協助相關行政作業委辦案

本會會員及大學系所同學參與公辦公聽會協辦事項業務，自102年9月6日起至10月31日止，共出席25場次，約動員116人次。

◎ 法規技術

【都市更新法令資訊】

▲多元都市更新策略方案-100%協議合建都市更新快速通關

臺北市政府102年10月1日起，針對建築基地取得全部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同意者，訂定快速通關流程簡化都市更新審查程序，設置單一窗口專案審查全程協助，審議時程縮短至六個月(不含申請者作業及退補件時間)。適用條件為1. 屬於100%同意協議合建且僅申請更新獎勵之事業計畫案2. 採綠建築銀級(以上)規劃設計3. 協助開闢毗鄰未開闢計畫道路者。目前局部答案修訂中，俟確認後再行通知新資訊。

資訊連結：[臺北市都市更新多元改善方案 Q&A](#)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臺北市政府受理民間建議變更公告劃定更新地區範圍作業程序」發布修訂

本程序102年11月1日實施，以簡化公劃更新地區範圍調整程序，加速老舊社區更新。

檔案下載：[臺北市政府受理民間建議變更公告劃定更新地區範圍作業程序](#)。(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營建署建置更新法規APP

102年10月7日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協助營建署建置的更新法規APP辦理成果發表會，內容網羅全國128項都市更新相關法規及300項解釋函，加上千筆條文連結及個人的書籤筆記。

資訊連結：下載「[都市更新法規APP](#)」。(內政部全球資訊網)

▲內政部預告修正「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第7條之4、第13條

102. 10. 17台內營字第1020810337號公告：修正要點如下：

- 一、增訂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分配權利金者之所有權移轉登記得納入囑託登記一併辦理之相關規定。(修正條文第七條之四)
- 二、配合九十九年五月十二日總統公布都市更新條例第三十條修正條文，修正各項權利變換共同負擔費用項目，並參酌都市計畫相關法令函釋規定，修正得予以抵充之原有公共設施用地及得無償撥用取得之公有道路、溝渠、河川等公有土地認定方式。(修正條文第十三條)

資訊連結：[預告修正「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第7條之4、第13條](#)。(內政部全球資訊網)



【建管法令資訊】

▲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召開修正「臺北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草案)」

102年10月15日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召開會議，全文共計14條，**請注意與劃定更新單元不得造成畸零地為原則之連結。**

【都市計畫法令資訊】

▲103年10月24日內政部修正通過「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建立都市計畫容積總量管控機制，新制將於104年7月1日施行。

都市計畫法台灣省施行細則第34條之3及第42條修正草案，增訂都市計畫法定容積放寬建築容積額度之總量累計上限：

1. 都市更新地區，不得超過建築基地1.5倍之法定容積或該建築基地0.3倍之法定容積再加其原建築容積。
2. 非都市更新地區，不得超過建築基地1.2倍之法定容積。
3. 舊市區小建築基地合併整體開發建築、海砂屋及輻射屋之拆除重建，仍維持現行法令不得超過法定容積30%之規定辦理。
4. 以上不含各土地使用分區依容積移轉規定可移入容積。

資訊連結：[內政部修正通過「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 [建立都市計畫容積總量管控機制](#)

【訴訟\訴願資訊】

▲內政部訴願會撤銷臺北市士林區更新單元都市更新案原處分

102年9月內政部訴願決定書(案號：1020140100)，撤銷原處分機關101年12月14日府都新字第10132102600號函處分(臺北市士林區○○段二小段712地號等6筆土地為更新單元都市更新事件)，二個月內由原處分機關另為適法之處分。

資訊連結：[內政部訴願決定書\(案號：\)1020140100](#)



102年12月前「試刊」編輯調整，惠賜改進意見。

歡迎入會參與都市更新公共服務發展

宗旨：
都市更新法令與整合規劃技術研究發展
都市更新參與者之整合規劃技術培育
都市更新促進組織之整合推動輔導

會員類別：

個人會員、團體會員
贊助會員、學生會員

入會申請：

發函至協會信箱urcoordinate@gmail.com
索取「協會章程」、「入會申請書」。

洽詢電話：

(02) 2321-5662#215蕭小姐、#221王小姐

